

财物认领公告

杜海萍：

因你在东莞市南城九里潭四巷 25 号涉嫌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商品，我局执法人员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依法进行查处，并扣押 GUCCI、CHANEL、COACH、PRADA、OTTEGA VENETA、UGG、CANADA GOOSE 等一批涉嫌侵权产品。请你在 2024 年 01 月 29 日前携带所有权证明资料及相关证照资料到我局接受处理（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银丰路 6 号，电话：0769-22808575），如你未按规定时限予以认领并接受处理，我局将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四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，对上述物品作出处理。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 30 日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

